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東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嘉市東區社字第1150053775A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轄居民王俊雄於115年6月13日病逝於安養機構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嘉義市政府115年6月17日府社福字第1151555564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居民王俊雄（男，民國52年5月30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D12003****，設籍：嘉義市東區興仁里4鄰軍輝路71巷49號）；大體現暫厝於嘉義市殯葬管理所（嘉義縣水上鄉南鄉村牛稠埔100之13號）。
- 二、公告期屆滿，倘無人認領，將委由「尊翔生命禮儀服務」全權處理後續喪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王志峰